寺人夙沙卫

◎杜秀香

《左传》载:鲁襄公十九年,齐国高唐叛。

叛乱源于夙沙卫,一个寺人,也就是所谓的太监。寺人,是周时官名。《周礼·天官·序官》:“寺人,王之正内五人。”寺人掌管王宫中女御和女奴的戒令,经常出入内宫,通常由太监担任。寺人常被蔑称为“刑臣”,就是指受过宫刑的奴隶。与后世的太监在政权与史书中强大的存在感不同,春秋史书中极少出现寺人的名字和身影,就算出现也不过是一闪而过或寥寥几笔,真正被记录在史的多是正面的形象,与周星驰口中的“死太监”大相径庭。比如向秦孝公引荐商鞅的秦国寺人景监,比如奉命刺杀晋文公重耳却被晋文公不计前嫌重用的寺人披,可若论能带兵,地位能力无出其右的寺人,当属齐国的寺人夙沙卫。

夙沙卫最先出现在《左传》中,是鲁襄公十六年,即公元前557年。这一年春天,齐灵公率兵讨伐莱国。莱国是东夷古国,因抢夺齐国土地,与齐人结下了仇怨。此次讨伐莱国,是齐人吞并纪国之后,向东扩张策略的延续。所以,政治策略当前,所谓仇怨,所谓纠葛,都只是借口。就在这次重大的军事行动过程中,齐灵公带上了一位寺人:夙沙卫。一个后宫寺人,能让齐灵公外出作战都带着他,其宠可窥一斑,其能力也可窥测一二。莱人得知夙沙卫在前线军中,就特地精选了百匹良马、壮牛送给夙沙卫,请求齐国高抬贵手。果然,在夙沙卫的劝说下,齐灵公退军了。

齐灵公最牛的先祖,号称春秋第一霸的齐桓公也宠信寺人竖刁,留恋他的厨艺和忠心,可在称霸过程中,齐桓公从未让竖刁插手过军政大事。因此,《左传》评价:“君子是以知齐灵公之为‘灵’也。”《谥法》曰:不勤成名曰灵;乱而不损曰灵;好祭鬼神曰灵;极知鬼神曰灵;不遵上命曰灵。灵,妥妥的恶谥,贬义。

伐莱之战也告诉我们,夙沙卫似乎就是个贪婪谄媚之人。呃……夙沙卫第一次出场确实不怎么光彩,更谈不上光辉。不过,此时盖棺定论为时过早,故事未完待续,且让我们拭目以待。

鲁襄公十七年,公元前556年,齐国一言不合兵分两路攻伐鲁国。在防邑之战中,齐军俘虏了鲁国大夫臧坚。齐灵公深知臧氏家族在鲁国的地位树大根深,便派夙沙卫前去安抚臧坚,并命人不要杀他。行过稽首大礼,臧坚像他的名字一样坚定且坚决地说:“拜命之辱!抑君赐不终,姑又使其刑臣礼于士。”说完,毫不犹豫地用小木椿刺进自己的伤口,自杀了!齐侯好心派人慰问他,且一再叮嘱“勿死”,咋就自杀了呢?原因当然是夙沙卫,鲁国士族出身的臧坚觉得齐侯让一位阉人来安慰一位士人,是对他的极大侮辱,愤而自杀。

春秋战国,历来被学者称为中国历史上意气风发的少年时代,彼时,诸侯争霸,群雄割据,思想争鸣,竞相变法,是个战乱变革的时代,也是个思潮解放的时代,更是个天真热血的时代。在士人的价值观念里,比生命更重要的东西有很多,名声、德行、义气、信仰、恩情和承诺,所以,孟子才会慷慨陈词:“生,亦我所欲也,义,亦我所欲也,二者不可得兼,舍生而取义者也。”才会长篇大论何为“大丈夫”,为中国文化注入了一份“骨气”。

齐灵公的宠爱,使得夙沙卫地位高过一般士人,可无论多高的地位、多大的权势,也抵挡不住士人对他们根深蒂固的偏见与歧视。而后发生的事更是向我们印证了这一点。

鲁襄公十八年,齐灵公再次入侵鲁国。鲁国的“带头大哥”,霸主晋国终于召集诸侯大军,一同伐齐。自信心爆棚的齐灵公毫不示弱,亲率大军在平阴(今山东平阴)一带组织防御。洞察时势的夙沙卫看出了局势不妙,他提醒齐灵公:“既然无法与敌人正面对抗,不如去驻守那些险要之地!”夙沙卫之意,诸侯联军人多势众,硬刚肯定刚不过,不如退守险要关卡,与诸侯联军长期对峙,时间一长,各怀心思的诸侯大军自然就会不战而退了。

妄想称霸天下的齐灵公怎甘心示弱,他断然拒绝了夙沙卫的提议,也理所当然的遭到了当头一棒,齐军大败。在晋军随之而来的疑兵之计下,齐灵公的心理防线彻底崩溃,赶紧下令:连夜撤军!

一直被人看低,遭人诟病的夙沙卫,主动请求断后。他有胆有谋,从容不迫地将军中大车连结起来,堵住了道路,以阻挡诸侯联军的追赶速度。是可忍,孰不可忍!低贱的寺人夙沙卫居然成了领兵断后之人,齐国勇士殖绰与郭最深感受辱:“子殿国师,齐之辱也。子姑先乎!”寺人来殿后,是齐国的耻辱,你赶紧先撤吧!说完,两人自告奋勇,代替夙沙卫担当了殿后之责。被排斥的夙沙卫并未一走了之,他又杀死战马堵在路上,然后才不慌不忙地撤退了。平阴之战,寺人夙沙卫居然握有兵权,居然能带兵作战,这在春秋时期的寺人中算是第一人!可即便如此,又如何呢?他依然身份卑微,依然是将自尊放在地上被人任意践踏的低贱之人。

挑战晋国霸权失败的齐灵公在鲁襄公十九年郁郁而终。只是,这位爷真对得起他的谥号“灵”,真正的不走寻常路,不干正常事。齐灵公死前,突然将太子光废掉,改立公子牙为太子。他不仅令世袭上卿的高厚做公子牙太傅,更将自己的亲信夙沙卫任命为少傅。不太灵光的齐灵公以为,有了高厚的威望和夙沙卫的忠心,公子牙的太子之位定然固若金汤。

然而,原太子光作为太子长达十多年,无论威望还是人脉,无论势力还是根基,早已根深蒂固。

不久,齐灵公突发疾病,卧床不起。权臣崔杼偷偷将公子光接回,并联合大臣公开拥立公子光为太子。不顾病重卧床的父亲齐灵公,太子光强行闯入宫中把支持改立太子的庶母戎子杀死,在朝堂曝尸!果然是,男人不狠,地位不稳。

此时,夙沙卫的境遇就尴尬了。不论他是否曾支持改立太子,他都成了太子光的政治敌人!

7月,齐灵公病逝,太子光顺利继位,史称齐庄公。齐庄公是个狠角色,他发起疾风暴雨般的政治清洗:把庶弟公子牙软禁,又将上卿高厚杀死。

政治嗅觉异常灵敏的夙沙卫抢先一步,逃到了高唐,然后据城而叛!

齐庄公派庆封率兵前往平叛,围攻了数月,却始终无法攻克高唐。11月,齐庄公亲率大军前来攻打高唐。齐庄公看到夙沙卫在城上,《左传》载:“号之,乃下。”或许,此时的夙沙卫心里仍然怀有一丝希望,期望齐庄公能像齐灵公一样看中他的才华,能明白他的身不由己,能大度地原谅他。

可齐庄公问的是城中守备。夙沙卫回答:“城中没有守备。”然后,《左传》又载:“揖之,乃登。”从号而呼之到揖而礼之,齐庄公心里升起了一丝敬意,夹杂着一丝欲生之的犹豫。然而,一“下”,一“登”,夙沙卫的心里只剩下了深深的绝望。

如果高唐真不设防,何至于庆封攻打数月而弗克。回到城内,夙沙卫犒劳城中之人,坚定了战死之志。

然而,就在当夜,殖绰就和另一个齐国大夫将夙沙卫出卖了。他们偷偷将绳子放到城下,将齐军放入城内。结果可想而知,高唐瞬间被攻破。

夙沙卫的结局,《左传》只用了四个字:“醢卫于军。”

“醢”字,我们并不陌生,《史记·殷本纪》白纸黑字写着:商纣王醢九侯。

就是被剁成了肉酱……

史书,从来都是帝王将相的传记,更是大浪淘沙后的字字珠玑,无论怎样惊才绝艳的人物,无论怎样赫赫扬扬的功绩,在史书中也不过寥寥几笔。李白,文采盖世,惊了天地,泣了鬼神,却唯独没有惊动司马光的笔墨,在《资治通鉴》里,你几乎找不到李白的名字和身影,更不用说来路与归处。

夙沙卫,一个阉人,却几次三番出现在左丘明惜墨如金,惜字如金的记述里,实属难得,也确实罕见。他坦然下城面对齐庄公汹汹的杀意,在齐庄公有意放他一条生路之时没有乞求,没有畏惧,只有淡然转身,登城。留给齐庄公,也留给历史一个挺直的脊背。

史书没有闲笔,每一滴墨都有自己的归处。

作者单位:区人民医院

寻找温柔

◎徐树爱

米儿没有忘记母亲的嘱咐,他要寻找自己的另一半,力争找一个美丽善良温柔的女子。

米儿的想法在局里同事间传开了,人们都知道了他的“女人是个盲盒”的见解,有时当面重述他的见解,还带着几分嘲笑意味。

他不服气,钱钟书把婚姻说成围城,城里的想出来,城外的想进去。“一个陌生女子不就是一个盲盒吗?”他在心里继续为自己辩解,“若说一个生字是一个盲盒,为什么不可以说女人是盲盒呢?真是大惊小怪!”

最初相亲,米儿一嘴土话,赶跑了一个女大学毕业生。还因自己无意识的一声口哨,吓跑了一个农村姑娘。另一个姑娘穿着打扮时髦,是他被吓跑了,他想,自己看着漂亮,别人也看着漂亮,娶了这样的老婆,看不住家。后来他还有一段网恋,一个吴侬软语的卖餐具的女主播,莺声燕语十二分的温柔,相互加了微信,好虎性,她十三分泼辣刚烈如尤三姐,十五分骚情似潘金莲,她有林黛玉的聪慧,也有林妹妹的小任性。哪里有似水柔情啊?

母亲见米儿几天来沉默寡言的,猜到他的网恋女友可能已经告吹。她安慰儿子,婚姻大事天注定,看似是男女你挑我选,其实是缘分不到,有缘分,该是你的女子,早晚会等着你。不信,你等着瞧。

楼下的邻居赵阿姨,近几天常来米儿家找他母亲聊天,米儿在自己的卧室里上网写东西,或者读一读喜欢的散文名篇。他听到母亲和赵阿姨聊天投机,经常笑声不断,有时低声细语,嘁嘁喳喳的。

等赵阿姨走后,母亲叫他出来,说是有事情。他走出卧室,挪到母亲身边,问:“做啥事,妈妈,您说。”“赵阿姨提过好几次了,人家姑娘在服装店里上班,人怪好滴。你还是见见吧。”“又来了,又来了。”

米儿架不住母亲软磨硬泡,他与那个女子约好,见了一面,然后没了动静。妈妈和赵阿姨很纳闷,这一次米儿见过人家姑娘,人家女方有房有车有存款,人又勤快又干净又漂亮,怎么两个人都没了动静了呢。

妈妈开始怀疑,自己的儿子是不是身上有毛病啊。经妈妈一再催问,他才勉强说了一句:“听她说话那么强势,能对我好,能有孝心吗?”

有一个周末,局里老王来找米儿聊天,米儿留他在家吃饭喝酒。趁着米儿上厕所之际,妈妈低声说了米儿的个人婚事,希望能得到他的帮助,多关心一下米儿的个人问题。毕竟老王和米儿在同一个单位,又是忘年交。

“没事的,嫂子,大老爷们的家伙什都全,他不缺胳膊不缺腿的,怕啥?他应该是思想问题,观念问题,标准太高,才高不成低不就的。嫂子放心,我能解开他的心结,让他改变一下想法。”

“世界上有没有最温柔的女人?我说没有。你说谁最温柔?这家老板娘吗?她是我高中同班同学的媳妇,我很了解她。”

老王做东请米儿在一家火锅店喝酒。酒过三巡,老王直接质问米儿。米儿说:“找媳妇就找老板娘这样的。温柔又大方,漂亮不说,还挺有心术的。”

酒过三巡,米儿两颊给酒烧红了,老王又谈到了敏感话题,更加速了他的心跳。老王坚持说:“我知道老板娘口碑好,朋友同学都说她很贤惠。我还是坚持认为,天下没有温柔的女子。不信?今天我让你看看她的表现。”

米儿好奇地问:“怎么个操作法?”。老王拿着手机在米儿面前晃了晃,说:“走着瞧吧。嘿嘿”米儿好奇疑惑地看着老王,说:“你用什么让她显山露水?”“等她来送面条,你就知道了。”

老板娘用钛合金盘子端着七彩面和一个小西红柿果盘款款走来,满面春风似的笑容,虽然她人到中年,可是风韵犹存。

“兄弟啊,你同学送一盘水果。这羊肉可是来自新疆,老货源了。朋友圈里多给转发一下吧。”“谢谢老同学。今天一吃,感觉老同学厨艺大长进,我刚还在朋友圈发了一张照片呢。”“那你们多吃点。缺什么,尽管说。”老板娘正要转身走,老王叫住了她,说:“等等,我有个短信息你看看准不准?”“什么啊?我看看。我符合几条。”

她接过手机扫了一眼,“哈哈哈,第一条准。第二条……”听到有人喊她要上青菜,有人要再上羊肉。她忙应着了人家,然后对老王说:“回来再看后两条。”“好,先忙。”

米儿疑惑地问:“什么内容?她还回来吗?”老王说:“我敢打赌,她一定会回来,而且很快。”话音未落,老板娘真的回来了。

“我看看第二条。哈哈哈,也符合。第三条,嘿嘿嘿,也符合呢。谁总结的,这么准啊。”听老板娘这样说,老王偷偷地看一眼米儿,得意地微笑了。

等老板娘走了,老王把手机递给米儿,米儿看了,会心地笑了起来。说:“王哥,我降低择偶标准。只要是个女的,年龄差不多,可以了吧?”

老王手机上的三条文字:女人在什么时候最温柔——1.蒙着红盖头的时候。2.病了的时候。3.睡着了的时候。

哈哈哈……

作者单位:纬四路小学

乡俗

◎马德水

冬月的早晨,天空是蓝色的,看上去格外清澈明亮。寒冷的气息充斥着刺骨的空气,伴随着阵阵冷风吹过。在这个寒冷的季节里,世界好像被一层银白的轻纱所笼罩,充满了神秘而迷人的诗意。当第一片雪花悠悠飘落,冬月的序幕便缓缓拉开。昔日繁荣的田野已被寂静所取代。绿油油的庄稼早已消失不见,树木们已脱去了翠绿的衣裳变得光秃秃的,它们的枝干在寒风中伸展着,仿佛在诉说着岁月的沧桑。

寒意浓浓,云霜遍野,大地苍茫,与天色融为一体。渐渐地,黄澄澄的太阳在东方含羞地露出头,它终于跳出了地平线,光芒四射,穿过云层,展露无与伦比的锋芒,穿透迷雾朦胧的乡村,晨雾不知不觉消失得无影无踪。大街小巷沉浸在一片祥和温暖的气氛中,人们感知着万物的灵性,鸟儿与溪水共同歌唱,家乡是我梦中的天堂。冬天,同样也是美丽的。

我的家乡,历史悠久,文化灿烂,有许多独特的风俗,特殊而有趣。从我记事起,便一直喜欢这些独特的风俗。“十里不同风,三里不同俗。”在不同的地方,我们都有各自不同的习俗。

说到每年的冬至,这一天大约在12月22日左右,是最早制定的一个节气。在这一天大家都会早早睡觉,迎接寒冷的日子。冬至过后,白昼会越来越长,而黑夜会越来越短。冬至也是一个吉祥的日子,是一个有福的日子,应该庆贺。

冬至后就开始“数九”了。在我们家乡流传着这样一首歌谣叫《数九歌》:“一九二不出手,三九四九冰上走,五九六九隔河望柳,七九八九耕牛遍地走。”九九加一九,九十天之后天气回暖,春天就要到来了!冬至还有“三候”,分别是一候蚯蚓结,蚯蚓在这一天冻僵成了一团,像绳子。二候麋鹿解,什么意思呢?就是麋鹿的角向后长,冬至的时候开始回暖了,麋鹿感觉有些暖和了,就开始解角。三候冰溪动,溪水开始温热流动,地下的水开始冒热气了。

冬至是二十四节气之一,其起源可以追溯到周朝。在周朝,以冬十一月为“正月”,冬至被视为“岁首”,就像新年一样重要,这一习俗一直延续到汉朝。到了西汉时期,冬至被称为“冬节”,据《后汉书》记载,冬至前后,君子安身静体,百官绝事、不听政,择吉辰而后有事,官府会举行祝贺仪式,并且放假,官员不上班理政,商业停业,亲朋之间还会以美食相赠,相互拜访。魏晋时期,冬至这天要接受方国和百官的朝贺。唐朝时,冬至皇帝会举行礼会登殿,奏《昭和》,皇帝着盛装出席活动,老百姓也会在这一天向父母尊长祭拜。宋朝时期,冬至在民间的地位甚至超过了年节。

古人认为,冬至这天日影最长,从这一天起,天地阳气开始兴作渐强,代表下一个循环开始,是大吉之日。唐代大诗人杜甫为冬至作诗:“年年至日长为客,忽忽穷愁泥杀人。江上形客吾独老,天边风俗自相亲。杖藜雪后临丹壑,鸣玉朝来散紫宸。心折此时无一寸,路迷何处见三秦。”其意在年年到冬至这一天,诗人总是在他乡做客,神情恍恍惚惚,穷困和愁苦啊,简直都要折磨死人。诗人流寓江湖,自照形貌,好像只有他是独独衰老,而这万里天涯,一些风俗和人情也仿佛都是各自相亲。这在大雪纷纷之后,诗人拄着藜杖踱步到这满是丹枫红岩的荒山野壑,意不禁想到宫殿里边早朝刚散,那些文官武将们的身上响着佩玉,该也离开了紫宸殿的宫门。这时候,他仿佛此地已经折碎,不剩一寸,望着前路就心乱眼迷。请问,诗人要站在什么地方,才能够看见那故国三秦?

宋代范成大的《满江红·冬至》词,便以细腻的笔法,描绘了冬至的景象,表达了辞旧迎新的快乐。即“寒谷春生,熏叶气、玉筒吹谷。新阳后、便占新岁,吉云清穆。休把心情关药裹,但逢节序添诗轴。笑强颜、风物岂非痴,终非俗。

清昼永,佳眼熟。门外事,何时足。且团栾同社,笑歌相属。著意调停云露酿,从头检举梅花曲。纵不能、将醉作生涯,休拘束。”词人以寒谷中的春意,熏叶的气息,玉筒吹谷的声音,描绘出冬至的景象。新阳过后,便迎来新岁的开始,吉云清穆,预示着春天的到来。这里的“寒谷春生”与“吉云清穆”,既描绘了冬至的景象,又暗示着春天的到来,寓意着时节的轮回与更新。

词人以自己的亲身经历为例,劝人们不要将心情关在药裹之中,而是要在节日里增添诗轴,笑对人生。这里的“强颜”二字,既表达了词人自己的心情,也展现出人们对生活的态度。尽管生活中充满了艰辛与困难,但我们要学会笑对人生,积极向上。

词人以娴熟的笔法描绘了冬至日白昼渐长,人们安睡熟睡的美好景象。门外的世事纷扰,何时才能满足人们的期望?不如在这个团栾同社的日子里,大家欢聚一堂,笑歌相属,共同庆祝这个重要的节日。这里的“团栾同社”与“笑歌相属”,既表达了人们对生活的热爱与向往,也体现了人们对未来的期待和希望。紧承词人所希望与大家一起调制云露酿,一起检索梅花曲,共同庆祝,共度佳节。这里的“将醉作生涯”与“休拘束”,既表达了词人对生活的态度,也体现了人们对自由追求的梦想。

冬至一阳复,万象尽更新。冬至作为古人观念的阳气之端节或年岁之首,其风俗特征在宋词中比较细致生动地呈现。冬至节俗拓展了宋词的体裁和内容,而作词本身也成为节日习俗活动之一。为冬至节增添了雅趣。随着时间推移,节俗逐渐淡化,但古人关于冬至的观念和记忆在宋词中得以承载。或许我们更好地重温历史经典词篇,从中更好地欣赏古人对冬至的诠释。

在我的家乡,冬至这一天有“冬至饺子,夏至面”“冬至不端饺子碗,冻掉耳朵没人管”的流传。所以,人们对冬至吃饺子有更深层次的讲究,多采用一些健脾补肾、益气补虚,主要食材羊肉、胡萝卜、葱白、生姜、花椒水、生抽、老抽、胡椒粉、食盐、芝麻油调制。俗话说得好:“好吃不过饺子。”饺子,是中国北方传统的特色美食,逢年过节吃饺子,出门送行吃饺子,冬至节气吃饺子……,由此可见,饺子乃吉祥的食物。

饺子有悠久的历史和深厚的文化内涵。有资料记载,饺子原名叫“娇耳”,是我国古代医圣张仲景首先发明的。相传东汉末年,张仲景辞官,冬至这一天返乡,看见河南洛阳流行伤寒,老百姓饥寒交迫,两只耳朵冻伤,病死的人很多。张仲景总结了汉代300多年的临床实践经验,便在当地搭了一个医棚,支起一口大锅,煎熬羊肉辣椒和祛寒提热的药材,用面皮包成耳朵形状,煮熟之后连汤带食赠送给老百姓。老百姓从冬至吃到除夕,抵御了伤寒,治好了冻耳。从此,后人仿制,称之为“饺耳”或“饺子”。

记得,有一年冬至,我和妈妈走在街上,打量着一旁的各色小摊,我们在一家挂着九九消寒图的店铺前停下了脚步。这九九消寒图有两种:一种是双钩描红书法,有“春前庭柏风送香盈室”和“亭前垂柳珍重待春风”的字样;还有一种是一枝有九朵梅花,每朵有九个花瓣的梅花。最终,妈妈选了那幅九朵梅花的。回到家妈妈把那幅九九消寒图挂在了墙上,并且拿出一支毛笔蘸着曙红的颜料轻轻画在了一个花瓣上。画完后,我问妈妈:“数九这个习俗有什么寓意吗?为什么要这样呢?”妈妈笑着回答说:“中国传统文化中,九九极数,乃最大最多最长久的概念。九九即八十一更是‘最大不过’之数。”古代中国人民认为过了冬至日九九八十一日,春天肯定已经到来。我个人认为这是个很有趣的节日,而且有特殊纪念意义。小时候我们都是自己画的九九消寒图,有意思多了,不像现在,都是买的。妈妈少年时跟外婆学习过剪纸和绘画,所以画起梅花来十分顺手,先蘸上浓墨,调和适量的清水,在试笔纸上画了两下,见到色彩适宜,才放心地画起来。线条有疏有密,有的留白,有浓墨重彩,当最后一瓣的那一勾完成时,我正忙着一笔一划地写着“亭前垂柳珍重待春风”的字样,我把九九消寒图铺在小饭桌上,下面用宣纸作衬垫,根据字体的轮廓用毛笔书写,笔画沉稳端正,墨迹遒劲浑厚,一气呵成。我和妈妈共画了六幅九九消寒图,家里六口人一人一幅。在那个严寒的冬至,每一笔深情用心,每一画精工巧手,或欣赏,或调侃,即其乐融融,展示出了人生对美好生活的追寻和向往。

冬至还承载人们对长辈的礼敬,其礼敬的习俗称为“履长”。《太平御览》引崔浩《妇仪》说:“近古妇人,常以冬至日上履袜于舅姑,践长至之义也。”这是履长风俗最早的形式,表示为长辈添寿。献履袜的风俗在魏晋时期尤其盛行,才高八斗的诗人曹植写有《冬至献袜颂表》,其中都是“迎福践长”一类的语词,所取的也是吉祥平安之意。到了清代,顾禄《清嘉录》卷十一说:“至日为冬至朝。士大夫家,拜贺尊长,又交相出谒。细民男女,亦必更鲜衣似相揖,谓之‘拜冬’。”徐士宏《吴中竹技词》说:“相传冬至大如年,贺节纷纷衣帽鲜,毕竟勾吴风俗美,家家幼小拜尊前。”可见当时人们对尊拜礼仪的重视程度。

今又逢冬至,我带上孩子们乘车去老家祭祖。像往常一样,为祖先的墓除草、培土、烧香、祭拜。特别是站在父母的坟前,心中感慨无限。想想父母出生在解放前,因家境贫穷没有上过一天学,解放后靠扫盲识字班学习识字,斗大的字也识不了几筐,就是靠勤劳的双手,起早歇晚,把我们兄妹四人养大成人,并先后为我们兄弟三娶妻,为女儿出嫁,才有了后来以及今天的幸福生活,是何等的不容易。我深知对不起父母的养育之恩,亏欠二老的深情厚意。特别是在那个社会贫困,物资匮乏的年代,父母承担着养活我们的义务,受尽人间的艰难和困苦,坚守信念,奋力拼搏,一步一步拉扯着我们度过了灾荒年。我依然还清晰地记得,在我很小的一个农忙季节的傍晚,月亮已经升起来了,我独自一人站在村口,等待收工回家的妈妈,当我看见母亲的脸上浮现出慈爱的笑容,全然没有一点疲惫的样子。我还记得母亲用她那沾满泥土的双手,把我从地上抱了起来,并用她那沾满灰尘和汗水的脸,贴到我的脸上,那时的我还不知什么叫幸福和感动。只知道好开心,好踏实。既不用自己走路却又可以借助妈妈的高度看到远处,仿佛自己一下子长高了。心里除了开心还是开心,这样的开心就像种子,洒在我的心里,一直到今天,沉淀着一种感动和感恩。每一次站在父母的坟前,我的泪水会像潮水一样涌出,久久不能停息,对父母亲的大恩大德永远铭刻在心里。

我在默默追寻着,隐隐约约中,一股淡淡的清流悄悄地、缓缓地流进心田,在我心间蔓延开来。这又是什么?是莫名的感动,亦或是满满的幸福!也许,无论是淡淡的冬至,还是默默的人间,这世间,都少不了对父母大人深深的爱。即便是路边最不起眼的野菊花,也依然默默地守住,一小片天地,静静地绽放着,淡淡地释放自己独一无二的美丽。

是的,冬至平淡而自然,清雅而素净,洁净而纯粹,似一股淡淡的清流,滋润心扉。让我们记住这个美丽的季节,用心去感受它的魅力,用爱去拥抱它的温暖,让温暖的情谊在心中流淌。(作者系中国作家协会会员,山东省书画研究院院长)